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

各位股东及代表:

大家好!

作为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的独立董事, 2019年,本人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 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,按要求出席相关会议,认真审 议会议议案,审慎发表独立意见,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,维护公 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本人年度履 职情况述职如下:

一、出席会议情况

1、2019年度,本人出席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情况如下:

董事会召开次数		7	股东大会召开次数	2
亲自出席次数	委托次数	缺席次数	列席次数	
7	0	0	1	

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,报告期内审议了公司及各子公司的内审报告、委托理财、关联交易和担保事项等议案。

2019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期间,本人通过现场会议、邮件往来、电话问询等方式,监督年报审计过程,做好公司内、外部审计工作的沟通衔接,定期汇报进展情况,确保公司2019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作为提名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,审议公司制定经理层绩效考核办法和奖励方案,对董事、高管薪酬等议案进行审议并发表意见,对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资格、新一任高管候选人资格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。

二、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报告期内,本人对涉及关联交易、利润分配预案、购买理财产品、会计政策变更及董事会换届选举、高管人员聘任等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,具体情况如下:

时间	届次	发表独立意见事项
		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、对外担保等情况的独立意见》
		《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》
	bb > + A	《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》
2月27日	第六届董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	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》
	70 T - 100 Z / 10	《关于2018年度董事、高管薪酬的独立意见》
		《关于公司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》
		《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的独
		立意见》

		《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》
		《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》
7月25日	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(临时)会议	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、对外担保等情况的独立意见》
12月6日	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(临时)会议	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》
12月23日	第七届董事会 第一次会议	《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》

本人对上述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,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期公告。

三、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情况

通过对公司的实地考察及与其它董事、高管等相关人员不定期的沟通,详细了解公司经营现状和财务状况,关注董事会相关决议的执行情况;同时关注媒体报道、机构报告等公司动态,勤勉尽责地发挥独立董事职能。

四、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- 1、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,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进行监督,确保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完整。
- 2、对经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审议, 对涉及公司日常关联交易、股份回购方案及利润分配方案等重大事项 发表独立意见,确保全体股东利益,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受侵害。
- 3、学习相关法律、法规文件,提高履职能力,切实加强对公司 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,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 识。

五、其它事项

- 1、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;
- 2、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;
- 3、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bwing65@sina.com

独立董事: 王斌

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

各位股东及代表:

大家好!

作为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的独立董事, 2019年,本人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,按要求出席相关会议,认真审议会议议案,审慎发表独立意见,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,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本人年度履职情况述职如下:

一、出席会议情况

1、2019年度,本人出席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情况如下:

董事会召开次数		7	股东大会召开次数	2
亲自出席次数	委托次数	缺席次数	列席次数	
7	0	0	2	

本人对本年度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进行了详细的审议,并且认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,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,合法有效,本人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全部议案进行审

慎判断,经认真审议均投出赞成票,没有反对、弃权的情形。

2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:

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,报告期内审议了公司及各子公司的内审报告、委托理财、关联交易和担保事项等议案。

2019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期间,本人通过现场会议、邮件往来、电话问询等方式,监督年报审计过程,做好公司内、外部审计工作的沟通衔接,定期汇报进展情况,确保公司2019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二、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报告期内,本人对涉及关联交易、利润分配预案、购买理财产品、会计政策变更及董事会换届选举、高管人员聘任等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,具体情况如下:

时间	届次	发表独立意见事项
		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、对外担保等情况的独立意见》
		《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》
		《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》
	<i>bt</i> > + + + A	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》
2月27日	2月27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	《关于2018年度董事、高管薪酬的独立意见》
		《关于公司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》
		《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》
		《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》
		《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》
7月25日	第六届董事会 第十六次(临 时)会议	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、对外担保等情况的独立意见》
12月6日	第六届董事会	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》

	第十八次(临时)会议	
12月23日	第七届董事会 第一次会议	《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》

本人对上述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,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期公告。

三、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情况

通过对公司的实地考察及与其它董事、高管等相关人员不定期的沟通,详细了解公司经营现状和财务状况,关注董事会相关决议的执行情况;同时关注媒体报道、机构报告等公司动态,勤勉尽责地发挥独立董事职能。

四、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- 1、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,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进行监督,确保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完整。
- 2、对经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审议, 对涉及公司日常关联交易、股份回购方案及利润分配方案等重大事项 发表独立意见,确保全体股东利益,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受侵害。
- 3、学习相关法律、法规文件,提高履职能力,切实加强对公司 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,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 识。

五、其它事项

- 1、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;
- 2、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;
- 3、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chenjiemiao@aliyun.com

独立董事: 陈结淼

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

各位股东及代表:

大家好!

作为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的独立董事, 2019年,本人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,按要求出席相关会议,认真审议会议议案,审慎发表独立意见,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,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本人年度履职情况述职如下:

一、出席会议情况

1、2019年度,本人出席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情况如下:

董事会召开次数		7	股东大会召开次数	2
亲自出席次数	委托次数	缺席次数	列席次数	
6	1	0	2	

作为提名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,审议公司制定经理层绩效考核办法和奖励方案,对董事、高管薪酬等议案进行审议并发表意见,对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资格、新一任高管候选人资格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。

二、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报告期内,本人对涉及关联交易、利润分配预案、购买理财产品、会计政策变更及董事会换届选举、高管人员聘任等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,具体情况如下:

时间	届次	发表独立意见事项
		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、对外担保等情况的独立意见》
		《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》
		《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》
	<i>*</i> *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	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》
2月27日	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	《关于2018年度董事、高管薪酬的独立意见》
	7. 1 – 2. 2	《关于公司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》
		《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》
		《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》
		《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》
7月25日	第六届董事会 第十六次(临 时)会议	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、对外担保等情况的独立意见》
12月(日	第六届董事会	// 从二共亩ソ工八三共亩人比日ソ兴从从上之口》
12月6日	第十八次(临时)会议	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》
12月23日	第七届董事会 第一次会议	《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》

本人对上述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,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期公告。

三、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情况

通过对公司的实地考察及与其它董事、高管等相关人员不定期的沟通,详细了解公司经营现状和财务状况,关注董事会相关决议的执行情况;同时关注媒体报道、机构报告等公司动态,勤勉尽责地发挥独立董事职能。

四、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1、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,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进行监督,确保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完整。

2、对经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审议, 对涉及公司日常关联交易、股份回购方案及利润分配方案等重大事项 发表独立意见,确保全体股东利益,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受侵害。

3、学习相关法律、法规文件,提高履职能力,切实加强对公司 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,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 识。

五、其它事项

- 1、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;
- 2、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;
- 3、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charlesyjc@qq.com

独立董事: 杨靖超

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

各位股东及代表:

大家好!

作为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的独立董事, 2019年,本人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 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,按要求出席相关会议,认真审 议会议议案,审慎发表独立意见,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,维护公 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本人年度履 职情况述职如下:

一、出席会议情况

1、2019年度,本人出席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情况如下:

董事会召开次数		7	股东大会召开次数	2
亲自出席次数	委托次数	缺席次数	列席次数	
6	1	0	1	

作为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,审议公司及子公司重大投资计划、参与未来发展战略讨论等事项,并给予意见和建议。

二、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报告期内,本人对涉及关联交易、利润分配预案、购买理财产品、会计政策变更及董事会换届选举、高管人员聘任等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,具体情况如下:

时间	届次	发表独立意见事项
		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、对外担保等情况的独立意见》
		《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》
		《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》
	**	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》
2月27日	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	《关于2018年度董事、高管薪酬的独立意见》
	郑 二八公 以	《关于公司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》
		《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》
		《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》
		《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》
7月25日	第六届董事会 第十六次(临 时)会议	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、对外担保等情况的独立意见》
10 0 0	第六届董事会	"" ' ' ' ' ' ' ' ' ' ' ' ' ' ' ' ' ' '
12月6日	第十八次(临时)会议	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》
12月23日	第七届董事会 第一次会议	《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》

本人对上述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,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期公告。

三、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情况

通过对公司的实地考察及与其它董事、高管等相关人员不定期的

沟通,详细了解公司经营现状和财务状况,关注董事会相关决议的执行情况;同时关注媒体报道、机构报告等公司动态,勤勉尽责地发挥独立董事职能。

四、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- 1、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,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进行监督,确保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完整。
- 2、对经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审议, 对涉及公司日常关联交易、股份回购方案及利润分配方案等重大事项 发表独立意见,确保全体股东利益,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受侵害。
- 3、学习相关法律、法规文件,提高履职能力,切实加强对公司 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,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 识。

五、其它事项

- 1、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;
- 2、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;
- 3、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cjh@hugecapital.com.cn

独立董事: 陈基华

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

各位股东及代表:

大家好!

作为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的独立董事, 2019年,本人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,按要求出席相关会议,认真审议会议议案,审慎发表独立意见,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,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本人任期履职情况述职如下:

一、出席会议情况

1、2019年度,本人任职期间出席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情况如下:

董事会召开次数		1	股东大会召开次数	1
亲自出席次数	委托次数	缺席次数	列席次数	
1	0	0	1	

本人于2019年12月23日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列席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出席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,审议聘任公司第七届高级管理人员等议案,对本次议案进行审慎判断,经认真审议均投

出赞成票,没有反对、弃权的情形。

2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:

作为提名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,对新一任高管候选人资格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。

二、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本人自 2019年 12月 23日履职,发表如下独立意见:

时间	届次	发表独立意见事项
12月23日	第七届董事会 第一次会议	《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》

本人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,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期公告。

三、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情况

作为公司新任独立董事,通过对公司的实地考察及与其它董事、 高管等相关人员沟通,了解公司经营现状和财务状况,同时关注媒体 报道、机构报告等公司动态,勤勉尽责地发挥独立董事职能。

四、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- 1、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,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进行监督,确保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完整。
- 2、对经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审议, 对涉及公司日常关联交易、股份回购方案及利润分配方案等重大事项 发表独立意见,确保全体股东利益,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受侵害。
- 3、学习相关法律、法规文件,提高履职能力,切实加强对公司 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,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

识。

五、其它事项

- 1、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;
- 2、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;
- 3、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cuip2000@sina.com

独立董事: 崔鹏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

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

各位股东及代表:

大家好!

作为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的独立董事, 2019年,本人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 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,按要求出席相关会议,认真审 议会议议案,审慎发表独立意见,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,维护公 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本人年度履 职情况述职如下:

一、出席会议情况

1、2019年度,本人出席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情况如下:

董事会召开次数		6	股东大会召开次数	2
亲自出席次数	委托次数	缺席次数	列席次数	
6	0	0	1	

作为提名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,审议公司制定经理层绩 效考核办法和奖励方案,对董事、高管薪酬等议案进行审议并发表意 见,对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资格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。

二、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报告期内,本人对涉及关联交易、利润分配预案、购买理财产品、 会计政策变更及董事会换届选举等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,具体情况如下:

时间	届次	发表独立意见事项
2月27日	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	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、对外担保等情况的独立意见》
		《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》
		《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》
		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》
		《关于2018年度董事、高管薪酬的独立意见》
		《关于公司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》
		《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》
		《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》
		《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》
7月25日	第六届董事会 第十六次(临 时)会议	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、对外担保等情况的独立意见》
12月6日	第六届董事会 第十八次(临 时)会议	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》

本人对上述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,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期公告。

三、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情况

通过对公司的实地考察及与其它董事、高管等相关人员不定期的

沟通,详细了解公司经营现状和财务状况,关注董事会相关决议的执行情况;同时关注媒体报道、机构报告等公司动态,勤勉尽责地发挥独立董事职能。

四、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- 1、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,审慎发表相关重大事项的独立意见,包括日常关联交易、利润分配方案等,做好独立董事日常工作。
- 2、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,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进行监督,确保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完整。时时关注公司信息披露情况。
- 3、学习相关法律、法规文件,加深对法律法规特别是规范公司 法人治理结构及中小投资者保护等的认知,形成自觉保护投资者的意识,加强独立董事履职能力。

五、其它事项

- 1、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;
- 2、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;
- 3、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。

以上是本人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。本人对在履职过程中给予的配合和支持的公司董事会、管理层及相关人员,表示衷心感谢。

独立董事: 吴慈生